農業部農業藥物試驗所

「農糧產品安全品質檢測與情資分析中心新建工程」案

工程採購招標規範

中　華　民　國　１１３　年　９　月

壹、工程緣起及目標

為確保農產品檢驗結果正確性，並整合檢驗情資、農作物採樣作業資訊化系統、人工智慧自動化分析技術、重要外銷蔬果風險分析功能平臺，綜整應用檢驗數據，**以農業部農業藥物試驗所（以下簡稱農藥所）為規劃執行單位**，規劃於農藥所農藥應用技術園區**建置「農糧產品安全品質檢驗與情資分析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1幢**。本中心具備農藥殘留檢驗方法開發、田間消退試驗、田間監測、農作物及農業環境重金屬檢測、超微量污染物檢測、舉辦農藥殘留能力試驗、提供農藥參考物質並彙整分析農政單位抽驗結果，及提供各區域檢驗中心與質譜快檢站人員之檢驗技術訓練等功能，為我國農業國際化推廣、國民飲食健康產生巨卓貢獻。

貳、工程範圍

一、基地位置：位於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6號，農藥所農藥應用技術園區內（如圖一）。基地西側臨中正路(中潭公路-台三線)，東側臨山腳圳，北側臨中正路78巷，南側與農地相鄰。

圖一、基地位置空照圖

二、基地地號：以農藥所現有經管土地為使用基地，包括臺中市霧峰區豐正段777、786、787、788、789等五筆地號(土地清冊詳如表一)，管理者均為農藥所，無須另辦理徵收作業。

表一、使用土地清冊

地段地號	謄本面積(m^2)	使用分區	所有權人	管理者
霧峰區豐正段777地號	11953.78	特定農業區特定目的事業用地	中華民國	農業部農業藥物試驗所
霧峰區豐正段786地號	863.28	特定農業區特定目的事業用地	中華民國	農業部農業藥物試驗所

霧峰區豐正段787地號	457.29	特定農業區特定目的事業用地	中華民國	農業部農業藥物試驗所
霧峰區豐正段788地號	425.10	特定農業區特定目的事業用地	中華民國	農業部農業藥物試驗所
霧峰區豐正段789地號	2619.72	特定農業區特定目的事業用地	中華民國	農業部農業藥物試驗所
合計	16319.18			

三、土地使用編定：特定目的事業用地，土地容許使用內容(各種農業改良物及試驗場地及設施)與預計興建農業用實驗大樓性質相容，無土地使用項目不符問題。

四、面積與地形：基地位於臺中市霧峰區豐正段，基地範圍如圖二之實線紅框標示處。計畫以777、786、787、788、789(相連接)等地號為配置基地，五筆土地面積合計16,319.18平方公尺。基地西邊臨20米寬中正路(中潭公路-台三線)，東側臨山腳圳，北側與農地相連，間隔狹窄農路(中正路78巷)。南側亦為農地，上有鋼構鄰房。地勢平坦，西北地勢較低，東南角最高，基地內部對角落差將近150~200公分。但呈緩坡漸變無劇烈高低落差。基地內計有房舍3棟及大型喬木與試驗農園。計畫興建用地位於農藥應用園區北側(圖二虛線紅框處)，為基地內地勢較低處，現地為草皮、簡易網架與灌木叢。

圖二、工程範圍之地籍與使用現況套繪圖

參、工程內容

一、拆除既有二層樓房舍一幢。

二、規劃新建A棟：地下一層、地上五層（各層使用空間詳如表二）之農糧產品安全品質檢驗與情資分析中心。

表二、各層使用空間表

樓層	A棟空間使用
B1F	停車、機房、其他法定所需空間(如樓梯、電梯)
1F	大廳、辦公室、機房、儲藏室、實驗室、其他法定所需空間(如樓梯、電梯及廁所等)
2F	辦公室、實驗室、其他法定所需空間(如樓梯、電梯及廁所等)
3F	辦公室、實驗室、其他法定所需空間(如樓梯、電梯及廁所等)
4F	辦公室、實驗室、其他法定所需空間(如樓梯、電梯及廁所等)
5F	辦公室、實驗室、多功能會議室、其他法定所需空間(如樓梯、電梯及廁所等)
R1F	屋頂平台、其他法定所需空間(如樓梯、電梯等)
R2F	電梯機房、其他法定所需空間(如樓梯)

三、規劃新建B棟：地上一層之警衛室。

四、規劃新建C棟：地上一層之廢棄物、廢液暫存區。

五、規劃新建D棟：地上一層之氣體暫存區。

六、興建總樓地板面積10,417.53平方公尺。

七、廠商應配合取得「綠建築合格級標章」及「智慧建築合格級標章」。

肆、工作項目

一、施工開挖工法採擋土柱。

二、本工程案委託工作項目詳工程採購契約，相關規劃圖面與面積詳工程圖說、施工規範與工程標單總表及明細表列載項目等。

伍、工程履約期程

一、工程開工：**決標次日起14日內開工**。

二、施工工期：本工程案預定**開工之日起720日內竣工**，相關工程完成時間仍以機關及專案管理單位認定為主。

陸、工程預算金額及價金給付方式

一、發包工程預算：含假設工程、擋土開挖工程、結構體工程、裝修工程、門窗工程、景觀工程、監視系統、消防設施、停管設備、一般機水電設備、空調設備及工程相關管理費（含利潤）、保險、稅捐等，**預估需用總經費為新臺幣7億7,363萬元整**。

二、與本工程有關之證照、應送審文件、標章、證明資料之申請作業，凡依法令須由農藥所名義申請，且由中華民國所屬中央、地方各級行政機關收取且開立收據之規費，由廠商代墊，農藥所覈實支付。其他費用如非依法令須以農藥所名義申請之作業或審查、非依法令須以農藥所名義作收據收受人之費用，或廠商向中華民國所屬中央、地方各級行政機關所委託特定業務之其他專業機關、法人、機構申請文件、標章、證明、證書照之必要申請、作業、掛件、評定、審查等費用，或依法令須由農藥所名義申請向非機關之法人、機構等辦理審查之費用等，上開均含於工程契約價金內，由廠商支付，亦不得要求農藥所開具折讓證明。

三、價金給付方式詳本工程採購契約第五條規定。

柒、採購招標及決標方式

一、招標方式：**公開招標**。

二、決標原則及方式：**適用最有利標**。

三、決標方式：**採「固定價格給付」，以合於招標文件規定之最有利標廠商為得標廠商**；最有利標廠商報價如低於該固定價格，則視為廠商之回饋，以該最有利標廠商報價決標。

四、本工程採購案之評選項目、標準及評定方式與工程企劃書撰寫及製作規定，請詳閱投標廠商評選須知（最有利標）。

捌、投標廠商資格：

一、投標廠商基本資格：政府核准登記立案合法之公司、行號，具備合格證件，並不得為政府採購法第103條規定之不得參加投標或作為決標對象或分包廠商之廠商。

二、考量本案工程性質，依政府採購法第25條規定允許異業廠商共同投標，廠商家數上限為「4家」。共同投標廠商之組合須具有下列資格：

(一)應取得主管機關核發之**甲等綜合營造業【營業項目代碼E101011】**；

(二)應取得主管機關核發之**甲等自來水管承裝商【營業項目代碼E501011】**；

(三)應取得主管機關核發之**甲級(含)以上電器承裝業【營業項目代碼E601010】**；

(四)應取得主管機關核發之**甲等(含)以上冷凍空調工程業【營業項目代碼E602011】**。

三、廠商**符合上述全部資格者，得單獨投標**。

四、投標廠商應附具之證明文件及共同投標規定事項，請詳閱投標須知第64點及第82點規定。

玖、其他

一、考量建築物新建工程涉及專業性技術及法規，為如期、如質、如預算完成本工程案，農藥所委託下列專業廠商提供工程規劃、設計、監造及專案管理等技術服務：

(一)規劃、設計及監造委託技術服務廠商：許育嘉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二)專案管理委託技術服務廠商：至鋒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二、廠商辦理各項工作，除依據本工程採購招標規範及契約執行外，仍應遵守本國之各項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三、廠商所提「工程企劃書」，內容與本工程採購招標規範及契約牴觸部份無效，其餘則視同契約之一部份，其效力與本案契約同。

四、本工程採購招標規範如有未盡事宜，由農藥所隨時修正並公告之。

壹拾、附錄

一、廠商參與政府採購可能涉及之法律責任。

二、公有建築物施工階段契約約定權責分工表（有委託專案管理廠商）。

三、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管理作業要點。

四、臺中市建築物施工管制辦法。

五、臺中市建築工程賸餘土石方申報作業辦法

六、工程剩餘土石方兩階段申報作業及流向勾稽作業契約補充事項

七、臺中市霧峰區豐正段777地號等五筆土地測量報告書。

八、臺中市霧峰區豐正段777地號等五筆土地地質鑽探報告。

九、臺中市霧峰區豐正段777地號等五筆土地地下水補注地質敏感區安全評估報告。

十、臺中市霧峰區豐正段777地號等五筆土地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安全評估報告。